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146,692,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立科技	股票代码	3010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舜阳	黄益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动漫产业园H1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143号星力动漫产业园H1	
传真	020-39226333	020-39226333	
电话	020-39226386	020-39226386	
电子信箱	IR@wahlap.com	IR@wahlap.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是国内商用游戏游艺设备的发行与运营综合服务商龙头企业，以“为用户创造快乐”为宗旨，秉承“绿色文化、创意科技、用科技享受生活”的发展理念，以建立全球一流的文化游乐企业为战略目标，持续实施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完善业务结构，提高设计、研发能力，拓展销售渠道，完善运营模式，涵盖游戏游艺设备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运营等环节，形成完整产业链。

2、主要产品和服务

(1)游戏游艺设备

公司生产的游戏游艺设备可以满足用户娱乐、亲子互动、动漫文化、儿童益智、体育健身等需求，主要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图			产品介绍
游戏游艺设备				游戏游艺设备满足用户娱乐、亲子互动、动漫文化、儿童益智、体育健身等需求，具体包括《闪电摩托DX》《极品飞车》《巨兽浩劫3》《假面骑士正义变身》《太鼓之达人》《舞萌DX》等产品。

具体如下：

(2)动漫IP衍生产品

动漫IP衍生产品业务系公司借鉴日本ACG产业(泛指包括Animation动画、Comic漫画、Game游戏等内容的二次元文化产业)的先进经验，在国内率先推出的业务模式，公司动漫IP衍生产品业务主要通过间游乐场门店投放动漫卡通设备并持续销售动漫IP衍生产品实现。动漫IP衍生产品配套动漫卡通设备使用，动漫IP衍生产品融合了正版IP动漫形象的卡片、手办等，消费者每次使用动漫卡通设备时均可获取相关产品。公司通过向合作门店销售动漫IP衍生产品获取收入。公司主要的动漫IP衍生产品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图			产品介绍
动漫IP衍生产品				动漫IP衍生产品配套动漫卡通设备使用，动漫IP衍生产品融合了动漫形象，用户使用动漫卡通设备时可获取相关产品，产品具有收藏、社交等属性。主要包括《宝可梦加傲乐》《奥特曼光辉共斗》《三国幻战》等系列产品。

(3)运营服务

公司运营服务包括游戏游艺设备的合作运营和自营游乐场。

1)设备合作运营

设备合作运营业务指公司与下游客户签订协议，约定由公司将游戏游艺设备寄放在客户运营的游乐场所，公司从该设备经营收入中收取分成款。公司将设备寄放在客户运营的游乐场所之后，每个月按照约定比例收取合作设备运营收入。

设备合作运营业务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收益的同时丰富了公司的盈利渠道，降低了客户运营游乐场所的前期成本，实现了双方的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同时，设备合作运营业务有助于公司及时了解产品运营情况、分析用户需求，对引导公司开发、引进新产品、新技术提供及时、有效的指导信息，形成“研发支持销售，销售引领运营，运营促进研发”的良性循环。

2)游乐场运营

游乐场运营服务指公司在商业综合体直接经营游乐场所的服务。鉴于室内游乐场等休闲娱乐项目强大的吸引客流能力，国内商业综合体积极引入游乐场门店已成为行业显着趋势。核心地段的游乐场因其巨大的聚集性人流量成为一种不可再生的稀缺资源。公司经过多年的游戏游艺产品销售和运营业务，拥有丰富的产业经验，同时，公司与粤海、永旺、万科等大型商业地产公司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将运营服务进一步延伸至游乐场运营服务。游乐场运营服务有助于公司对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消费偏好进一步分析，及时调整游乐场经营布局及设备配置，对公司产品的设计、研发具有重要的意义，自营游乐场也是公司向下游客户展示优质产品及经营模式的直接平台，对引导客户进行产品的选购、经营理念的优化提供重要的参考素材，有利于促进原有客户加快引进优质产品，也有利于吸引行业外的投资者进入游戏游艺行业。

3、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连续性，公司对用量较大的产品专用件，以及受市场供给关系(主要是价格波动较大)影响较大、或是在需求预测的用量较大等综合因素考量下做适当备货，以满足正常生产或售后服务的需求。此外，公司会根据过往经营、采购情况对基本库存采购的产品种类及数量进行优化。

除上述基本件和常用件外，需要订制化采购的海外套件，如采购周期较长，供给渠道较少或受货币汇率影响较大的套件、主机等产品核心部件进行适当的备货，公司根据客户对不同产品的订制需求、结合现有库存以及各供应商交货周期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进行相应原材料采购。

公司核心部件中部分属于工业领域应用范围较广的部件，公司和供应商一般按照市场价格确定采购价格，部分属于行业特有或产品专属的部件，一般由公司和供应商根据行业惯例协商确定采购价格。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中心统筹确立产品的技术规范，技术开发部根据产品的要求和性能特点进行包括但不限于美术设计、结构设计、电气设计、产品包装等开发工作。在各项技术规范确立完成后会进行样品的试制、组装、调试、评审、外测等环节，在样品符合预期要求后进行产品资料的归档，并形成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图档、BOM表、装配作业指导书等技术文件指导生产的顺利进行。

公司生产严格按照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和要求展开产品的生产、检验及交付。

生产中心按照公司的销售计划下达生产指令，生产计划部根据生产任务单编排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进行产品原材料的采购工作，生产人员根据生产投料单进行领料作业，按照作业指导书及工艺要求等进行产品的总装操作，确保产品品质。生产计划部根据工厂生产计划及生产能力评估交付能力，以确定是否需要安排委外生产。公司根据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合格供应商的评估，并进行委外品质的管控，由生产中心质监部负责对内及对外的品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来料检验、生产组装、产品检验、包装运输等全部生产环节的闭环监控。

公司依据ISO9001：2015质量管理要求建立了产品标识与可追溯性管理制度，所有关键部件、关键物料、关键半产品、全部产成品都有条码标识并录入系统，以便追溯。所有与条码关联的环节和过程负责条码的标识和可追溯，质监部对整个生产环节进行监督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包括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销售模式为直销。境内市场主要通过公司销售部、子公司华立发展完成销售，境外市场主要通过策辉有限公司开展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外大型主题乐园、国际购物中心连锁、商业地产、高级百货商场、全球连锁酒店、旅游景区等，主要将产品直接销售给游艺游乐场所、主题乐园经营企业。此外，受市场区域特征、公司资源配置情况、客户习惯等因素影响，公司亦将小部分产品销售给贸易商客户。

公司通过多种模式进行销售推广，提升产品形象和知名度，加深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同。公司主要推广模式包括参加各类游戏游艺产品博览会、展会，设立大型产品体验展厅，举办华立赛事、卡片嘉年华活动等推广公司产品并吸引潜在客户。对于重点客户，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拜访、沟通等方式跟踪了解客户场地拓展情况、设备更新需求等，及时掌握客户信息进行推荐产品，在取得客户认可后签订销售合同。

(4)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产品开发中心，负责产品技术研究开发、产品工业设计与开发、产品开发工艺支持、样品试制与编制生产说明书、技术发展信息收集与研发活动支持等任务。公司非常重视市场调研分析，利用产业链完整的优势，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开发、设计新产品；其次，公司通过定期组织技术人员对行业内先进技术进行研讨，研究创新技术运用领域，对比公司技术与其存在的差异及差距，研讨后归纳总结确定研究方向。

公司设有游戏中心，并组建了专业的游戏开发团队，负责自研产品的开发。从提案到立项，力求以产出高品质游戏产品为目标，建立专业的开发流程，构建统一游戏运营体系，以平台化思维进行产品运营与迭代，以用户为中心，打造线下强体验，线上线下结合的一整套引流转化方案，让游戏产品更具生命力，粘性更强。公司注重商业模式的创新，结合游戏设计、开发更贴合市场的产品。未来也会引进国际级IP进行产品开发，打造国际级水平、盈利能力强的游戏产品。

(5)运营服务模式

1)设备合作运营

设备合作运营模式是公司提供游戏游艺设备，合作客户提供游艺游乐场所，设备所有权归公司所有，合作客户进行日常运营管理及维护，公司每个月按照设备经营收入的约定比例收取分成款。

该模式下公司能够发挥自身设计、研发、生产的优势，扩大设备产量，同时能够通过设备合作运营及时了解消费者偏好、习惯，有助于公司产品的设计、研发。

2)自营游乐场

公司在城市商业综合体等区域选择运营场所，根据游乐场所处位置、附近人口特征等因素进行场所装修和游戏游艺设备配置，自主运营游乐场。自营游乐场强化了公司产业链结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此外，自营游乐场可以帮助公司充分了解客户需求，有助于公司通过卓越的内容体验和精心设计的互动功能把握客户群体深度需求，进而通过IP动漫文化与拥有共同兴趣的用户形成强烈的情感连接，有助于实现公司成为全球游戏游艺行业的顶级服务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目标。

4、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室内商用游戏游艺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运营业务，形成了游戏游艺设备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公司主要创始团队深耕行业三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业内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系中国文化娱乐行业协会电子游戏竞技分会副会长单位和广东省游戏产业协会发起人及副会长单位。公司作为起草单位之一参与制定了2014年8月15日开始实施的室内游乐设备产品行业的国家、行业标准《游戏游艺机产品规范第1部分：通用要求》(GB/T30440.1-2013)及《游戏游艺机产品规范第3部分：室内商用大型游戏游艺机》(GB/T30440.3-2013)。此外，公司是广东省商用动漫游戏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的《商用动漫游戏机生产组装及场地安装操作规范》(T/GAGA 001-2021)、《商用动漫游戏机场地布局规范》(T/GAGA 002-2021)和《商用动漫游戏机软件系统通用技术要求》(T/GAGA 003-2021)团体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影响力和市场地位，作为行业内的龙头企业，起到了引导行业持续、良性、健康发展的作用。

公司在产品研发、全球或区域代理权、渠道资源方面具有强大的竞争优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拥有209项国内注册商标权、152项专利权、182项软件著作权、160项美术作品登记，自主研发的《雷动》系列受到国内外客户的欢迎，产品畅销国内外。公司与微软(Microsoft)、万代南梦宫(Bandai Namco)、世嘉(SEGA)、MARVELOUS、Raw Thrills、鈊象电子(IGS)等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持续推出了《闪电摩托DX》《极品飞车》《巨兽浩劫3》《假面骑士正义变身》《头文字D激斗》《狂野飙车9》《太鼓之达人》《舞萌DX》《火影忍者斗牌世界》《我的世界 地下城》《中二节奏》《宝可梦加傲乐》《三国幻战》《奥特曼光辉共斗》等广受消费者喜爱的游戏游艺设备。

(2)竞争劣势

1)国内竞争激烈，公司规模有待提高

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游戏游艺行业龙头，但国内游戏游艺设备生产型企业较多，大多为中小企业，且中低端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中高端市场，在国内中低端市场产品竞争优势不明显，导致公司游戏游艺设备销售占国内规模占比较低，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2)国际竞争力不足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完整的游戏游艺产业链结构，成为国内游戏游艺设备龙头企业，整体研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位居国内前列。但与国际顶级游戏游艺企业相比，公司成立时间较晚，在业务规模、开发能力、资金实力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与国际一流企业相比，公司国际竞争力不足。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306,513,320.93	1,159,089,045.73	1,159,089,045.73	12.72%	1,153,362,393.65	1,153,362,39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9,234,692.28	690,614,279.17	690,614,279.17	8.49%	637,583,638.97	637,583,638.9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17,473,977.33	816,279,468.86	816,279,468.86	24.65%	604,769,232.21	604,769,23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651,709.83	51,956,911.13	51,956,911.13	62.93%	-71,215,490.54	-71,215,49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198,740.25	52,237,354.88	52,237,354.88	59.27%	-66,807,164.52	-66,807,16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68,376.01	251,590,475.76	251,590,475.76	-14.83%	19,776,859.10	19,776,859.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35	0.35	65.71%	-0.49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35	0.35	65.71%	-0.49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1%	7.82%	7.82%	3.99%	-10.21%	-10.2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①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营业成本：追溯调整前582,427,634.89元，追溯调整后583,611,929.96元，调整数1,184,295.07元；

销售费用：追溯调整前44,105,929.04元，追溯调整后42,921,633.97元，调整数-1,184,295.07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5,233,546.05	246,752,314.39	290,063,129.19	265,424,98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76,197.44	16,027,159.59	33,600,352.90	15,047,99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52,323.14	16,863,600.66	32,235,380.40	14,447,43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8,357.73	44,550,035.01	106,851,817.24	45,028,166.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03%	64,591,800	0	不适用	0
苏永益	境内自然人	5.00%	7,334,600	5,500,950	不适用	0
鈊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1%	4,275,700	0	不适用	0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3,672,489	0	不适用	0
苏本立	境内自然人	1.96%	2,869,400	2,864,550	不适用	0
广州致远一号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2,001,800	0	不适用	0
广东粤科新鹤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852,5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497,345	0	不适用	0
宿迁阳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216,8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75%	1,093,57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本立先生是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与苏本立先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苏永益先生是宿迁阳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宿迁阳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苏永益先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苏本立先生与苏永益先生为表兄弟关系，香港华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与宿迁阳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0,828	0.75%	317,500	0.22%	1,497,345	1.02%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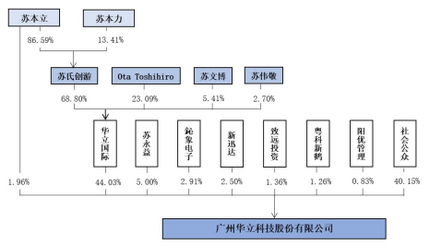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本立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301011　　证券简称：华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本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立新女士、刘善敏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苏本立先生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4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及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747.40万元，净利润8,465.1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19.87万元；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130,651.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74,923.47万元，每股收益0.58元。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持续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经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提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146,69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预计派发29,338,4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44,252,566.80元，转回或转销资产减值准备共计8,699,348.57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

8、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了《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及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说明。

9、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及本地区薪酬水平，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单独发放非独立董事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01 非独立董事苏本立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非独立董事苏本立先生回避表决。

9.02 非独立董事Ota Toshihiro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非独立董事Ota Toshihiro先生回避表决。

9.03 非独立董事苏永益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非独立董事苏永益先生回避表决。

9.04 非独立董事Aoshima Mitsuo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非独立董事Aoshima Mitsuo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及相关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情况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发放津贴为每人人民币10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王立新女士、刘善敏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及本地区薪酬水平、具体岗位情况，公司发放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结合所在行业、地区、市场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公司拟定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在2024年度发放薪酬的基础上原则保持不变，具体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市场水平浮动调整。

11.01 总经理苏本立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苏本立先生回避表决。

11.02 副总经理苏永益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苏永益先生回避表决。

11.03 副总经理Aoshima Mitsuo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Aoshima Mitsuo先生回避表决。

11.04 财务总监冯正春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05 董事会秘书华舜阳先生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2、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40万元。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并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对公司的发展将起积极的促进作用，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苏本立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投资期限，则投资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同意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在2025年度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董事会权限范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转授权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方拟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是关联方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措施，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金需求，保障经营活动的顺利拓展，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关联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亦无需提供反担保。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规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苏本立先生、Ota Toshihiro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6、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预计2025年以自有资金和使用一定比例的银行授信额度开展总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此交易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转授权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相关规定，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